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函

地址: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

承辦人:余佩蓁

電話:06-6322231#6518

傳真: 06-6356572

電子信箱: moontea@mail. tainan. gov. tw

受文者:臺南市永康區復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8月9日

發文字號:南市觀風字第1131118667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海報 (1118667A00 ATTCH2.png)

主旨:檢送本局「葫蘆裡賣什麼膏藥」活動宣傳海報(電子檔), 請貴單位惠予協助於線上宣傳周知同仁及所屬,俾利活動 圓滿舉行,請查照。

說明:本案規劃於113年8月17-18日在官田區葫蘆埤自然公園辦理,活動內容詳活動專屬臉書(https://reurl.cc/5dlmYy),惠請協助宣傳。

正本:交通部觀光署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、交通部觀光署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、內政部國家公園署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 (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、臺南市政府客 家事務委員會、中華民國觀光導遊協會、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、臺南市美術館、 臺南市南瀛科學教育館、樹谷園區服務中心

副本:本局風景區管理科電 2024/08/09 文 14:28:00 章